

常州市教育局文件

常教办〔2024〕93号

关于对常州市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提案 第280号的答复

张晓俊等委员：

你们提出的《关于取消或调整小学课后延时服务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我市高度重视并做细做实中小学生学习服务工作，积极构建课内外相结合的良好育人生态，全力为学生健康成长护航，为学生全面发展筑基。

一、广泛开展调研，实现制度完善

2021年10月，我市出台《关于全面提升中小学课后服务水平的指导意见》（常教基〔2021〕23号），就全面提升中小学课后

服务水平提出具体的指导意见。实施两年多来，课后服务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受到群众普遍欢迎。同时，我市定期对各区课后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广泛听取百姓心声、基层建议。为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课后服务有关工作，2023年12月底，我市调整完善课后服务相关政策措施，并于2024年春季学期起正式实施。

1. 进一步落实工作弹性化。坚持学生自愿参与课后服务原则，严禁强制学生参加，对于无意愿参加或有意愿提前结束课后服务回家的学生和家长，学校应积极做好弹性服务工作，不得强制要求学生必须在校参加课后服务。

2. 进一步优化时间管理。学校课后服务应安排在上课日及完成国家规定课程和学校教学计划之后，结束时间应与当地正常下班时间作好衔接。根据学生不同离校时段的需求，学校安排“分段式”的课后服务结束时间；对于有特殊需求的学生，由家长或监护人提出申请后，学校提供人性化的延时托管服务。

3. 进一步规范服务内容。课后服务根据学生年龄特点、学段要求和学校实际等情况，分年级、分层次、系统性、个性化统筹开设课后服务课程。一方面可以指导学生认真完成作业，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进行补习辅导和答疑，为学有余力的学生拓展学习空间；另一方面应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文体、艺术、劳动、阅读、影视欣赏、兴趣小组及社团活动，最大程度满足不同学段、不同学生成长的多样化、个性化需求。我市在规范意见中明确强

调“严禁在课后服务活动中组织刷题备考、讲授新课、集体补课，增加学生课业负担。”

4. 进一步关心关爱教师。尊重教师劳动，既鼓励教师发扬奉献精神，又保护教师的合法权益，调动广大教师参与课后服务的积极性和自觉性，学校统筹安排教师实行“弹性上下班制”。

二、拓展内外资源，实现课程优化

1. 各校充分利用图书馆、博物馆、科技馆、街道社区、青少年活动中心、研学实践教育基（营）地等校外服务场所，为课后服务课程延伸学习空间。

2. 适当引进资质优良、行为规范、信誉度好的社会组织和校外专业机构参与课后服务，但明确不得开展学科类培训或校外机构的延伸性培训宣传。市教育局指导各地教育部门遴选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课后服务，供学校选择使用。学校积极挖掘家长、社区人才等资源，引入志愿者，扩大课后服务渠道资源供给。

3. 优化师资力量，课后服务时段课程一般由本校教师承担，鼓励本校教师自主开发、分享课程教具、学具。同时各校也积极争取优秀退休教师、学生家长、高校优秀学生、体育教练、民间艺人、能工巧匠、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等具备资质地社会专业人员或志愿服务力量，为学生提供形式多样、非营利的服务。

三、做优线上服务，实现数字赋能

我市学校积极利用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省“名师空中课堂”、市级教育教学资源平台和集团化办学核心校网络平台等，免

费向学生提供高质量的学习资源，帮助学生答疑解惑，拓展学习。做好“常老师在线”课后服务，开展每周1次“常老师在线”服务，组织“四有好教师”团队免费在线答疑与互动交流，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开展辅导答疑，对学有余力的学生拓展学习空间。

“常老师在线”满足广大学生个性化学习与辅导的需要，进一步延长了课后服务链条。

下一步，我市将进一步全面提升课后服务水平和质量，让课后服务充分赢得学生喜欢、家长支持、社会满意。

签发人：完利梅

经办人：邓小进

联系电话：85681378

(单位印章)

2024年5月22日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秘书处。